



康哲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7)

# 中期報告 2015



# 目錄

公司資料 .....	1
財務概況 .....	2
管理層分析與討論 .....	3
其他資料 .....	17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22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	23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	25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	27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8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林剛先生  
陳洪兵先生  
陳燕玲女士  
撒曼琳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錦成先生  
黃明先生  
胡志強先生

## 公司秘書

張玲燕女士

## 法定代表

張玲燕女士  
林剛先生

## 審核委員會成員

胡志強先生(主席)  
張錦成先生  
黃明先生

## 薪酬委員會成員

黃明先生(主席)  
張錦成先生  
胡志強先生

## 提名委員會成員

張錦成先生(主席)  
林剛先生  
黃明先生  
胡志強先生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深圳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深圳分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公司總部

中國  
深圳  
南山區高新區北區  
朗山路11號  
同方信息港  
A棟6樓、8樓  
郵編518057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英皇道510號  
港運大廈  
21樓2106室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 - 1716室

## 股份代號

8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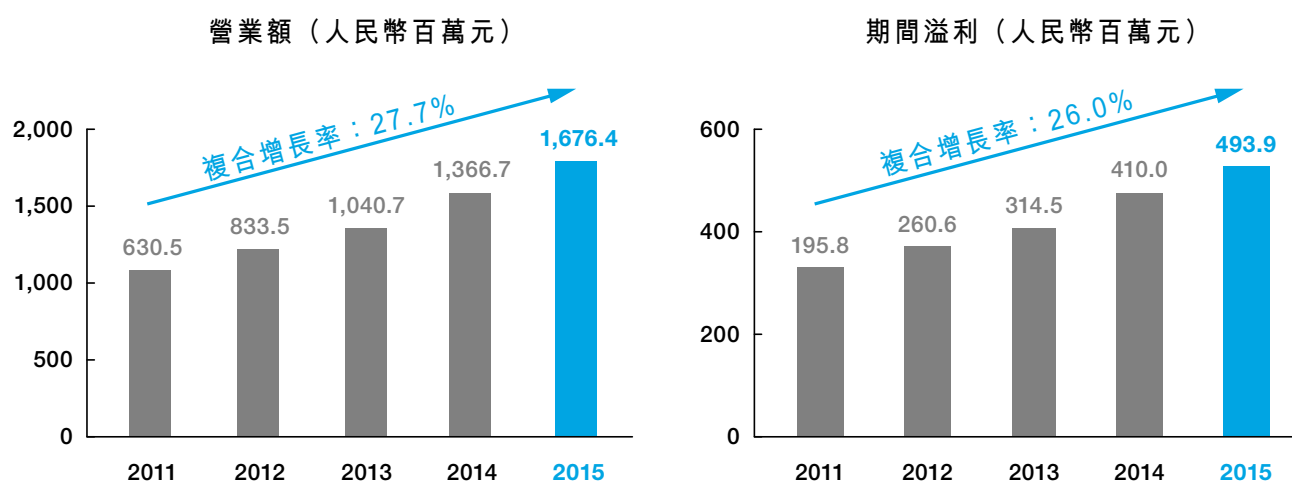
## 公司網址

www.cms.net.cn

# 財務概況

- 營業額增長22.7%至人民幣1,676.4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中期：人民幣1,366.7百萬元)
- 期間溢利增長20.5%至人民幣493.9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中期：人民幣410.0百萬元)
- 每股基本盈利增長18.4%至人民幣0.2024元(二零一四年中期：人民幣0.1709元)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存款為人民幣411.2百萬元，可隨時變現的銀行承兌匯票為人民幣154.1百萬元
-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794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6.9%(二零一四年中期：人民幣0.0679元)

本集團近五年中期營業額、期間溢利增長情況如下：



## 業務回顧

康哲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欣然宣佈，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本集團錄得銷售收入人民幣1,676.4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同期：人民幣1,366.7百萬元)，同比增長22.7%；期間溢利人民幣493.9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同期：人民幣410.0百萬元)，同比增長20.5%。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受醫保控費、部分省級招標造成的價格下降及招標採購延遲的影響，以及小部分醫院的二次議價，中國醫藥行業延續了二零一四年總體增速放緩的態勢。在中國醫藥行業整體增長疲軟的背景下，本集團依然取得了較為滿意的增長。這主要得益於本集團豐富且多元化的產品組合，獨家的產品定位，覆蓋廣泛且高效的營銷推廣網絡，以及對市場的不斷向下延伸和更加精細化運作。

## 產品引進與發展

### 1. 產品引進

本集團通過不斷引進新產品，建立豐富且優質的產品組合及進一步挖掘現有產品的發展潛力，保持可持續發展。在中國市場二十年的實踐中，本集團已逐步建立多層級的新產品引進機制。短期引進產品：本集團積極引進可「直接導入市場的產品」，即在中國已獲得進口許可的進口產品或國產已獲得生產批文的產品。這些產品在引進後可迅速產生銷售。中期儲備產品：本集團積極尋找在國外已獲批上市，但尚未在中國獲得進口註冊證的產品。長期儲備產品：本集團在全球範圍內尋找處於研發後期的創新產品，為其長期可持續發展奠定堅實的產品基礎。多層級的產品引進策略，能夠確保本集團擁有充足的產品持續投入市場，支持本集團在未來持續較快增長。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延續了從二零一四年下半年開始的通過購買產品與中國市場相關的資產或對產品所在廠商進行股權投資的方式來引進新產品。這種新產品引進方式，能夠確保在牢固控制產品權利的同時，為本集團創造更高的利潤。

### 1.1 通過股權合作獲得直接導入市場的產品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日，本集團增持西藏諾迪康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藥業」)股份至26.61%，成為西藏藥業第一大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本集團與西藏藥業簽署諾迪康產品獨家代理、推廣協議。協議的初始期限為協議簽署之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雙方協商一致並按西藏藥業的要求履行相應程式後協議延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七日，本集團與河北興隆希力藥業有限公司(「希力藥業」)之直接及間接股東簽署一系列框架協議，根據框架協議，本集團將收購希力藥業股份並將獲得丹參酮膠囊的獨家銷售及推廣權。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本集團與希力藥業簽署《獨家代理總經銷協議》及《推廣服務協議》，正式獲得丹參酮膠囊的獨家代理及推廣權。

### 1.2 通過購買產品中國市場資產獲得直接導入市場的產品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通過訂立資產購買協議，本集團從大昌華嘉國際購買了其產品慷彼申在中國等指定國家或地區的資產及喜遼妥的中國地區資產。

上述四個產品在加入本集團的產品組合前，在中國市場已擁有一定的銷售，能夠直接導入市場。這些新產品貼合中國市場並由本集團的直接學術推廣網絡(「直接網絡」)進行營銷和推廣。本集團將積極為這些新引進的產品制定合適的發展策略，以期盡快實現產品收購向利潤的轉化。

### 1.3 通過購買產品中國市場資產獲得處於研發後期的長期儲備產品

除引進可直接導入市場的產品外，本集團亦於報告期內將產品引進的策略延伸到了處於研發後期的海外產品。本集團參照酪絲亮肽(CMS024)的發展模式，即由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控制的私人研究公司投資產品的研發，並將產品的專利和市場化權利注入本公司。在產品成功上市銷售後，本公司再按照產品在中國市場銷售額的一定比例向研究公司支付權利金。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對產品Traumakine®的引進是對這種策略的成功體現。

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由林剛先生(本公司之控股股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定義)) 100%持有的私人公司(「私人公司」)與Faron製藥有限公司(「Faron」)簽署了協議(「Faron協議」)。根據Faron協議，私人公司獲得Faron 15.72%的股份且獲得Traumakine®在中國、香港、澳門和台灣(「區域」)的有關資產及在區域內使用有關產品的特定知識產權等權利。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CMS子公司」)與私人公司和/或Faron分別簽署了協議(「轉讓協議」)。根據轉讓協議，私人公司向CMS子公司轉讓其所獲得的區域內的產品資產。Traumakine®產品資產的轉讓對價將於產品在區域上市前由私人公司和CMS子公司進一步協商確定，雙方意欲是次轉讓的對價將按照產品在區域內的淨銷售額進行計算。私人公司將繼續投資Traumakine®在區域內的發展，即本集團在該產品的後期研究階段不用承擔任何研究費用，僅需在其成功商業化後按照銷售收入的一定比例支付給私人公司權利金。

本集團相信該種模式將成為未來引進處於研發階段的創新藥品的主要模式之一。

## 2. 現有產品發展

### 2.1 直接網絡的主要產品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為直接網絡的產品發展加強了宏觀佈局和市場投入。受惠於堅持不懈的產品學術價值推廣和品牌教育，持續的銷售熱點的發掘與培育，配合以調整後更加細化的網絡管理和進一步下沉的營銷推廣網絡，本集團直接網絡下的主要產品均保持了可觀的增長。

#### 黛力新(氟哌噻噸和美利曲辛)

黛力新由丹麥H.Lundbeck A/S藥廠生產，用於治療輕度至中度抑鬱和焦慮，是國家醫保目錄產品。根據二零一四年IMS數據，黛力新是中國處方量最大的抗憂鬱藥物。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對黛力新的專家網絡進一步拓展，並通過各類學術平台的搭建，深度挖掘產品的學術新熱點。於報告期內，黛力新實現銷售為人民幣451.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7.3%。

#### 優思弗(熊去氧膽酸)

優思弗由德國Dr. Falk Pharma GmbH生產，用於治療膽囊膽固醇結石、膽汁淤積性肝病及膽汁反流性胃炎，是國家醫保目錄產品。根據二零一四年IMS數據，優思弗是中國最暢銷的熊去氧膽酸藥物，在中國利膽藥物市場穩居第一位。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對優思弗堅持差異化的推廣策略，鞏固權威專家網絡，並結合流行病調查、臨床科研，醫學指南編寫等實現產品的多學科覆蓋。於報告期內，優思弗實現銷售為人民幣318.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9.5%。

*新活素(奈西立肽、凍幹重組人腦利鈉肽，「rhBNP」)*

新活素由本集團持股26.61%的西藏藥業之附屬公司—成都諾迪康生物製藥有限公司生產，是治療急性心力衰竭的國家一類生物製劑，是中國市場上唯一的重組人腦利鈉肽。新活素正逐步成為對抗急性心衰的新一代標準用藥。持續的市場開發和品牌宣傳依然是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工作重點。區域佈局的細化及對專家網絡的維護，進一步推動了產品的發展。於報告期內，新活素實現銷售為人民幣218.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8.1%。

新活素的生產廠商於二零一四年停產，並按照中國二零一零版GMP(「新版GMP」)的要求進行技術改造，其已在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一日獲得中國新版GMP認證，並恢復了對該藥品的生產。同時，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對二零一四年與西藏藥業新簽署的獨家銷售及推廣協議的順利履行，進一步深化了該產品的市場佈局。

*莎爾福(美沙拉秦)*

莎爾福由德國Dr. Falk Pharma GmbH生產，主要用於治療潰瘍性結腸炎和克羅恩病。莎爾福是國家醫保目錄產品，其是目前中國市場上劑型最全的美沙拉秦製劑，擁有腸溶片、栓劑和灌腸液三種劑型，且栓劑有0.5克和1克兩種劑量可選。其中1克的栓劑是於報告期內獲批上市的新劑量，與0.5克相比，大劑量栓劑更方便患者使用，臨床上療效更好。莎爾福不同的劑型和劑量能夠針對病人個體的病患位置和程度用藥，從而令治療效果更好。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通過持續的醫生教育不斷提高醫生對適應症的診斷，指導醫生用藥，同時亦通過患者教育，加強患者對產品品牌的依賴度。於報告期內，莎爾福實現銷售為人民幣86.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4.7%。

*億活(布拉氏酵母菌)*

億活由法國Biocodex生產，是一種用於治療成人和兒童腹瀉及腸道菌群失調所引起的腹瀉症狀的益生菌製劑。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致力於增加產品的醫院覆蓋，不斷拓展產品的應用科室，完善產品的專家網絡。於報告期內，億活實現銷售為人民幣78.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44.0%。



#### 施圖倫滴眼液(七葉洋地黃雙甘滴眼液)

施圖倫滴眼液由德國Pharma Stulln GmbH生產，用於治療眼底黃斑變性和各種類型的視疲勞。施圖倫滴眼液是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CFDA)批准的唯一用於治療眼底黃斑變性的滴眼液，且具有不含防腐劑的特點。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持續的品牌宣傳提升產品的知名度，同時廣泛開展醫生教育，持續擴展產品的專家網絡，不斷細化產品的推廣方向。於報告期內，施圖倫滴眼液實現銷售為人民幣70.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5.7%。

#### 丹參酮膠囊

丹參酮膠囊是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通過股權投資新引進直接網絡的產品，由希力藥業生產，已被納入國家醫保目錄。丹參酮膠囊是一種具有多重功效的植物抗生素(廣譜)，具有良好的抗菌消炎類功效。該產品主要用於治療痤瘡、扁桃腺炎、外耳道炎、節、癰、外傷感染、燒傷感染、乳腺炎、蜂窩組織炎、骨髓炎。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了與產品原有市場的交接，對產品的學術資料進行了梳理，為重塑產品的品牌形象奠定良好的學術基礎。於報告期內，丹參酮膠囊實現銷售為人民幣46.2百萬元。

#### 諾迪康膠囊

諾迪康膠囊是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通過股權投資新引進直接網絡的產品，由本集團持股26.61%的西藏藥業生產。該產品被納入國家基本藥物目錄(EDL)、國家醫保目錄、並被列為中藥保護品種。其功能主治為益氣活血，通脈止痛。用於氣虛血淤所致胸痺，表現為胸悶、刺痛或隱痛、心悸氣短，神疲乏力，少氣懶語，頭暈目眩等，以及冠心病、心絞痛見以上表現者。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了與產品原有市場的交接，並開始搭建產品的核心專家網絡。同時，本集團亦通過參與全國性學術會議的機會，以專家為依託宣傳產品的學術競爭點，重樹產品的學術品牌形象。於報告期內，諾迪康膠囊實現銷售為人民幣22.7百萬元。

#### 喜遼妥

喜遼妥是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通過購買產品在中國地區的資產引進直接網絡的產品，由Mobilat Produktions GmbH(德國)製造。喜遼妥的活性成分為多磺酸粘多糖，用於各種靜脈炎、軟組織損傷的治療，也作為靜脈曲張外科和硬化術後的輔助治療，還可抑制疤痕的形成和軟化疤痕。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了與產品原有市場的交接，同時為產品接下來的學術推廣工作打下基礎：如通過較頻繁的專家拜訪，為該產品的專家網絡搭建進行鋪墊；如對產品的學術推廣要點進行梳理和完善。於報告期內，喜遼妥實現銷售為人民幣11.9百萬元。

*慷彼申(米麴菌胰酶片)*

慷彼申是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通過購買產品在中國等指定國家或地區的資產引進直接網絡的產品，由Nordmark Arzneimittel GmbH & Co.KG(德國)製造。慷彼申的主要成分為胰酶和米麴菌黴提取物，用於治療消化酶減少引起的消化不良。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了與產品原有市場的交接，對產品的適應症和學術資料進行了梳理，並借助全國性會議等學術平台，積極構建產品的專家網絡，以提升產品品牌在專家中的影響力。於報告期內，慷彼申實現銷售為人民幣4.6百萬元。

*蘭美抒®片(鹽酸特比萘芬)*

蘭美抒®片是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底通過購買產品的中國資產從Novartis AG和Novartis Pharma AG(「諾華」)引進的產品，由北京諾華製藥有限公司生產。蘭美抒®片的活性成分是鹽酸特比萘芬，其為諾華的原研產品，已在中國上市多年，是國家醫保目錄產品。該產品的適應症包括由皮膚癬菌如毛癬菌、犬小孢子菌和絮狀表皮癬菌引起的皮膚、毛髮真菌感染以及皮膚癬菌(絲狀真菌)感染引起的甲癬。口服特比萘芬是中國體股癬、足癬、頭癬以及甲真菌病指南推薦的系統性抗真菌藥之一。本集團正在進行蘭美抒®片的生產批文的轉換工作，在產權轉換完成後蘭美抒®片將由湖南康哲進行生產。

*溴隱亭®片(甲磺酸溴隱亭)*

溴隱亭®片是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底通過購買產品的中國資產從諾華引進的產品，由義大利Novartis Farma S.P.A.生產。溴隱亭®片的活性成分是甲磺酸溴隱亭，其也是諾華的原研產品，已在中國上市多年，是國家醫保目錄產品。該產品的適應症之一是高催乳素血症(HPRL)，且其是指南推薦的用於治療HPRL的標準一線用藥。本集團正在進行溴隱亭®片的聯合營銷許可、中國進口藥品註冊證的轉換工作。

蘭美抒®片和溴隱亭®片的相關證照轉換完成之前，該兩個產品的推廣和銷售仍然由諾華負責，諾華按照協議的約定向本集團結算該兩個產品的利潤。

*默維可®(聚乙二醇鈉鉀散)*

默維可®是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底通過購買產品的中國資產引進直接網絡的產品，由英國Norgine B.V.生產。默維可®的有效成分包括聚乙二醇3350、碳酸氫鈉、氯化鈉、氯化鉀，用於治療慢性便秘、糞便嵌塞。作為適應症領域的知名品牌，本產品在歐洲銷售多年，最近三年的年度銷售額過億歐元，並在中國擁有廣泛的目標適用人群。該產品擁有中國市場的進口註冊證，但從未在中國市場銷售。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的要求，為產品在中國市場正式銷售辦理各種必需的手續。

*肝複樂片*

肝複樂片由康哲冷水江製藥有限公司(「康哲冷水江」)生產，用於治療原發性肝癌，肝硬化及肝纖維化。肝複樂在臨床應用上超過二十年，是國家醫保產品(肝癌)，曾是國家首個獲批的中藥三類新藥。於報告期內，肝複樂實現銷售為人民幣29.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5.4%。

## 2.2 代理商推廣網絡(「代理商網絡」)的主要產品

*沙多力卡(注射用炎琥寧)*

沙多力卡由重慶藥友製藥有限公司(「重慶藥友」)生產，是用於治療病毒性肺炎和病毒性上呼吸道感染的注射液。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其生產廠商重慶藥友更改了代理協議，本集團由沙多力卡的全國總代理商調整為全國一級代理商，對產品的銷售和利潤產生了一定負面影響。於報告期內，沙多力卡實現銷售為人民幣160.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了21.5%。

*伊諾舒(鹽酸氨溴索注射液)*

伊諾舒是本集團擁有產品控制權的產品，其是中國第一個獲批仿製的鹽酸氨溴索注射液，是一種用於治療呼吸道疾病的祛痰類產品。該產品天津藥物研究院藥業有限責任公司和康哲(湖南)製藥有限公司(「康哲湖南」)生產。由於康哲湖南於報告期內正按照新版GMP的要求進行改造，本集團已尋得第三方藥廠對該產品進行生產補充。於報告期內，伊諾舒實現銷售為人民幣80.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7.1%。

*喜達康(水解蛋白口服溶液/口服水解蛋白)*

喜達康是CFDA唯一批准的水解蛋白類腸內營養製劑，目前在售劑型有口服溶液和散劑。本集團擁有喜達康100%的產品權利，並由康哲湖南生產。在喜達康的代理模式全面轉變為以醫院為基礎，與代理商建立長期合作夥伴關係的佣金制模式後，本集團積極按照各地市場的特點和代理商的實際情況進行調整。於報告期內，喜達康實現銷售為人民幣68.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30.0%。

**茵蓮清肝顆粒**

茵蓮清肝顆粒由北京亞東生物製藥有限公司生產，為獨家中藥品種，擁有國家新藥證書，主要用於治療多種急慢性肝炎、酒精肝、脂肪肝。於報告期內，茵蓮清肝顆粒實現銷售為人民幣1.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了7.5%。

現有主要產品列表如下：

引進方式	產品名稱	佔本集團營業額的比例(%)
權利控制	新活素	13.1
	伊諾舒	4.8
	施圖倫滴眼液	4.2
	喜達康	4.1
	丹參酮膠囊	2.8
	肝復樂片	1.8
	諾迪康膠囊	1.4
	喜遼妥	0.7
	慷彼申	0.3
	茵蓮清肝顆粒	0.1
	蘭美抒®片	0
	溴隱亭®片	0
	默維可®	0
獨家代理合約	黛力新	26.9
	優思弗	19.0
	沙多力卡	9.6
	莎爾福	5.2
	億活	4.7

**2.3 其他產品**

除上述產品，本集團銷售的其他產品，如西施泰、依克沙、坤寧口服液、香茯益血口服液等，於報告期內實現銷售合計約人民幣25.7百萬元、約佔本集團營業額的1.5%。

### 3. 儲備產品

#### 3.1 正在辦理進口註冊證的產品

本集團現有九個於報告期內正在辦理進口註冊申請工作，其將在獲得CFDA頒發的進口藥品註冊證後對本集團的銷售產生貢獻。其中布地奈德直腸泡沫劑和腸溶膠囊分別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日和二零一五年一月七日獲得CFDA批准臨床。主要產品資料如下：

產品名稱	適應症	生產廠商	CFDA受理號
Budenofalk (布地奈德)	主治炎症性腸病及克羅恩病	Dr. Falk Pharma GmbH (德國)	JXHL1100207國 (膠囊)
			JXHL1100106國 (泡沫劑)
Maltofer®	主治無貧血鐵缺乏和缺鐵性貧血	Vifor Pharma (瑞士)	JXHL1400152國 (糖漿)
			JXHL1400153國 (咀嚼片)
Uro-Vaxom®	治療和預防反覆尿路感染，刺激免疫系統和人體針對尿路病原體的自然防禦		資料準備
Stimol® (瓜氨酸蘋果酸泡騰散)	主治各種疾病引起的虛弱乏力，長期疲勞和勞累過度等	Biocodex (法國)	JXHL1300177國
Ze 339	主治過敏性鼻炎	Max Zeller Söhne AG (瑞士)	JXZL1500004
Ze 440	主治經前期綜合症和月經週期紊亂		JXZL1500003
Ze 450	主治更年期不適		JXZL1500002
琥珀醯明膠注射液	主要用於低血容量性休克的初始治療	Beacon Pharmaceuticals Limited (英國)	資料準備

更多本集團產品進口註冊信息，請參見CFDA網站(<http://www.sfda.gov.cn>)。

### 3.2 擁有自主知識產權的產品

#### 3.2.1 酪絲亮肽(CMS024)

酪絲亮肽(CMS024)是本集團研發且擁有自主知識產權的，用於治療原發性肝癌的國家一類新藥。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其主題為「隨機、雙盲、安慰劑對照評價注射用酪絲亮肽治療肝細胞癌的安全性、有效性III期多中心臨床研究」的III期臨床試驗揭盲，但是次臨床試驗未能達到理想結果。但由於在是次臨床試驗中觀察到無分支癌栓亞組呈現一定的療效趨勢，本集團隨後展開了為期半年的「後續隨訪研究」，繼續給予試驗組研究藥物並觀察總生存期。是次「後續隨訪研究」於報告期內順利完成，並取得了有意義的結果：根據研究統計資料，亞組的試驗組和安慰劑組之間的生存時間已觀察到顯著性差異，酪絲亮肽具有延長「無門分支癌栓」的肝癌患者的生存時間的趨勢。

「後續隨訪研究」得到的正面結果，以及對過去各階段臨床研究情況的分析，本集團決定繼續開展酪絲亮肽新的III期擴大化臨床試驗，計劃入組352例受試者(從第1例入組至試驗全部完成預計需三年時間)。於報告期內，是次III期擴大化臨床試驗正在籌備之中。是次臨床試驗的費用依舊由康哲醫藥研究(深圳)有限公司(「康哲研究」)承擔；待產品成功上市並取得銷售收入後，本集團將再向康哲研究支付該產品銷售額的13%作為專利權費。酪絲亮肽一旦成功上市，不僅在中國具有極大的市場潛力，還將為人類健康帶來重大意義。

#### 3.2.2 Traumakine®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林剛先生全資持有的A&B(香港)有限公司(「A&B」)通過股權合作的方式獲得Traumakine®的中國地區及指定地區資產及享有產品的特定知識產權，並將該資產轉讓於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A&B將繼續投資Traumakine®在中國的發展，本集團只需在該產品成功商業化後，按照其在中國市場銷售額的一定比例向A&B支付權利金。

Traumakine®是一種靜脈注射用重組人幹擾素 $\beta$ 1a凍幹生物製劑，用於治療急性呼吸窘迫綜合症(ARDS)。ARDS是多種原因引起的急性呼吸衰竭，臨床上以進行性呼吸窘迫、頑固性低氧血症和非心源性肺水腫為特徵，是臨床常見的急危重症之一。ARDS常見病因包括全身性感染、創傷、休克、燒傷、急性重症胰腺炎等，涉及臨床較多科室。目前，Traumakine®在全球範圍共有四項用途專利，其中三項獲得授權，分別在美國、歐盟和中國，另有一項為國際申請專利。該產品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被歐盟指定為用於急性肺損傷孤兒藥。

Traumakine®已在英國已完成I/II期臨床研究，主要評價指標為給藥後28天內的全因死亡率。研究結果顯示本產品極大地改善了病死率(治療組的病死率為8%，對照組的病死率為32%，28天內的全因死亡率降低了81%， $P=0.01$ )。基於其積極的I/II期臨床研究結果，歐洲藥品管理局(EMA)人用藥品委員會(CHMP)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針對本項目召開科學建議工作組(SAWP)會議，SAWP就給申請人的建議達成一致，CHMP採納了提供給申請人的建議。基於這些建議，確立了Traumakine®III期臨床試驗的設計。該III期臨床試驗分成兩項獨立的、按先後順序進行的研究，其中在七個歐洲國家進行的第一項研究於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啟動招募，並計劃於12個月內完成。

鑒於ARDS目前尚無針對性的藥物治療，該產品一旦獲批，將成為全球第一個用於ARDS治療的藥物。ARDS在中國的發病率約59/10萬每年，且病死率較高(中國約50%，歐美約35%至45%)。該產品一旦獲批上市，將擁有廣闊的市場前景。

## 網絡發展

### 1. 直接網絡

於報告期內，調整後的直接網絡運行更加成熟，已逐步形成一套完整的管理機制。由總部統一制定和下达宏觀策略，以大區為龍頭對下轄各省區進行統籌管理和監督，各區域在市場對這些策略進行具體實施並向省區及時返饋。在這個過程，總部對大區進行充分放權，將管理市場的權利回歸市場，這使本集團對市場變化的反應更迅速，各層級的業務運營更靈活，管理更精細。同時，本集團的資源還得到了更為合理的配置。該架構使得各銷售層級之間權責更清晰，能夠推進直接網絡不斷向更基層的市場延伸，從而構建一個覆蓋面廣泛且覆蓋密度更高的網絡，承載更多的產品，實現高效推廣。

基於成功運行的新架構，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正積極探索更完善的薪酬體系。這種薪酬體系將以價值創造為導向，以個人的綜合能力為基礎。本集團相信充分且合理的激勵能夠進一步提高直接網絡的效率。

本集團從一九九八年開始從全國醫藥學院校招聘應屆畢業生，已形成了一套完整的校園招聘和培訓體系。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開始的第二十屆校園招聘的實習生已完成了在區域的市場實習和在本集團總部進行的集中培訓。本集團將在二零一五年九月啟動新一輪的校園招聘。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直接網絡已覆蓋了全國超過18,000家醫院。

## 2. 代理商網絡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加強對代理商網絡的管理，並為產品推廣提供高品質的學術支持。本集團不斷培訓代理商網絡的市場管理人員和獨立第三方代理商的銷售代表，並繼續對代理商的綜合能力進行監督，根據產品的市場佈局和銷售情況，及時對代理商網絡作出合理調整。

從二零一四年開始，本集團開始探索一種能夠與代理商合作更加緊密的、以醫院為單位的佣金制代理模式。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以喜達康為試點完成了由傳統的區域代理模式向佣金制代理模式的成功轉變。向佣金制代理模式轉變，同時也意味著本集團對代理商和市場的管理更加細緻。借助信息技術管理系統，本集團逐步完善相應的管理制度。新型的代理模式更加符合目前中國醫藥行業的發展形勢，有利於本集團代理商網絡的長期發展。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代理商網絡有效覆蓋全國約6,000家醫院。

### 生產發展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生產上亦取得了一定的進展：康哲湖南的小容量注射劑車間按照中國新版GMP的要求完成了改造；康哲冷水江的片劑(含中藥前處理)車間正在按照中國新版GMP的要求進行改造。本集團位於中國深圳市坪山新區的生產基地的基礎建設已經基本完工，其凍幹粉針劑車間和多肽原料合成車間的生產許可證已辦理完畢。

## 前景及展望

雖然中國醫藥行業延續了去年以來增長放緩的趨勢，本集團認為中國醫藥行業的根基依然穩固，前景依然樂觀。本集團有信心繼續並堅持產品引進和網絡發展這兩大核心發展戰略，保持行業龍頭的市場地位，持續穩健增長。

在產品引進上，本集團將繼續堅持以併購為主引進優質的產品資產，為長期穩定發展奠定基礎。對於現有產品，本集團將繼續努力通過各種推廣方式，對產品在中國市場擴張進行精準佈局。同時，本集團亦會繼續和供應商緊密合作，實現雙方共贏。

在網絡發展上，本集團將不斷推進直接網絡向基層市場延伸，並擴寬網絡對產品的承載能力。本集團還將不斷完善新型的，與代理商合作模式的各項政策，和代理商建立更緊密的合作，優勢資源互補，最大程度的發揮出網絡的規模效應。



作為一個勇於創新的企業，本集團在過去的發展中已經用實際行動證明本集團對行業發展趨勢的良好掌控。未來，本集團還將繼續把脈中國醫藥市場，順勢而為，積極探索新的業務模式，以及新的業務增長點，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創造更大空間。

未來，本集團定將以嚴謹的內控，高效的管理，以及積極進取的心態面對挑戰。同時，本集團還將持續服務中國醫生和患者，持續為員工提供理想的職業發展平台，並持續為本集團的合作夥伴和本公司股東創造更多價值。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營業額增長22.7%，達到人民幣1,676.4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1,366.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原有產品銷售數量增加以及新產品貢獻的收入；本期除了喜達康給代理商的銷售價格提高約224.7%之外，其他產品的銷售價格無重大變化。

### 毛利及毛利率

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增長30.0%，達到人民幣957.9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736.9百萬元，主要反映營業額的增加。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率為57.1%，除去喜達康提高給代理商的銷售價格因素影響後的毛利率為55.9%，較去年同期的53.9%有所增加，主要因為高毛利率產品的銷售權重增加。

### 銷售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費用增長41.1%，達到人民幣352.4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249.7百萬元，主要反映本集團銷售額的增加以及學術推廣活動的增加。本集團銷售費用佔營業額比率為21.0%，除去喜達康因提高給代理商的銷售價格而增加推廣費用影響後的銷售費用佔營業額比率為18.7%，較去年同期的18.3%有所增加，主要因為銷售費用較高的直接網絡的銷售權重增加。

### 行政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行政費用增長30.9%，達到人民幣93.0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71.0百萬元。本集團行政費用佔營業額比率為5.5%，較去年同期的5.2%上升了0.3個百分點，主要因為維持費用增加，以及本年收購附屬公司希力藥業增加行政費用。

### 其他收益及虧損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收益及虧損減少5.4%，為人民幣30.0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31.8百萬元，主要因為利息收入減少。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增加5,223.4%，為人民幣5.0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0.1百萬元，主要反映新增聯營公司西藏藥業的盈利。聯營公司詳情請見財務報表附註9。

### 財務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費用增加219.1%，為人民幣14.7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4.6百萬元，主要因為使用銀行借款增加。

### 期間溢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期間溢利增長20.5%，達到人民幣493.9百萬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410.0百萬元，主要源於營業額的持續增長。

### 存貨

報告期末，本集團存貨增加121.3%，為人民幣419.3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89.5百萬元，主要反映營業額的增長、新產品的增加、收購附屬公司希力藥業的增加，以及個別產品為了應對進口產品註冊證更新而額外備貨。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平均存貨週期為78天，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7天增加21天。

### 貿易應收賬款

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增加38.4%，為人民幣805.9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582.5百萬元，主要反映營業額的增長、收購附屬公司希力藥業的增加，以及喜達康由底價銷售模式轉為佣金制銷售模式的增加。平均貿易應收賬款周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5天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76天。

### 貿易應付賬款

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賬款增加59.7%，為人民幣126.5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79.2百萬元，主要反映存貨採購增加，以及收購附屬公司希力藥業增加。平均貿易應付賬款周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7天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6天。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仍維持強勁。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存款為人民幣411.2百萬元，可隨時變現的銀行承兌匯票為人民幣154.1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存款為人民幣243.5百萬元，可隨時變現的銀行承兌匯票人民幣150.8百萬元。

## 要員福利計劃

於2015年2月4日及2015年8月17日，經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批准，5名僱員加入要員福利計劃。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未執行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任何未執行的購股權。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一普通股份人民幣0.0794元（相當於0.0963港元），給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星期三）（「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該等中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日（星期四）派發。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處理任何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檔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結算有限公司以供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董事於本公司及相關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須列入該條例所規定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其他資料(續)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類別及總數 (附註1)	佔本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林剛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1,142,719,000(L) (附註2)	45.94%
		受控法團權益	2,406,500(L) (附註3)	0.10%
		受控法團權益	10,382,162(L) (附註4)	0.42%
陳洪兵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0,038,225(L)	0.81%
		受控法團權益	75,000,000(L) (附註5)	3.02%
		信託受益人	10,382,162(L) (附註6)	0.42%
陳燕玲女士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668,250(L)	0.27%
		信託受益人	10,382,162(L) (附註6)	0.42%
撒曼琳女士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074,237(L)	0.24%
		家族權益	750,000(L) (附註7)	0.03%
		信託受益人	10,382,162(L) (附註6)	0.42%

附註：

1. L指於股份中之好倉。
2. 該等股份由林剛先生通過其全資擁有的公司Treasure Sea Limited持有。
3. 該等權益與權證相關並由林剛先生通過其全資擁有的公司Treasure Sea Limited持有。
4. 該等股份由林剛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Fully Profit Management (PTC) Limited持有。Fully Profit Management (PTC) Limited是要員福利信託(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為要員福利計劃設立的全權信託)的受託人。詳情參見下文附註6。
5. 該等股份由陳洪兵先生通過其全資擁有的公司Viewell Limited持有。
6. 該等股份由Fully Profit Management (PTC) Limited(作為要員福利信託的受託人行事)持有。全權信託的對象包括陳洪兵先生、陳燕玲女士、撒曼琳女士，他們被視為於該等10,382,16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凡提及林剛先生被視為於該10,382,16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如上所披露均指同一批股份)。
7. 該等股份由撒曼琳女士的配偶張自強先生持有，撒曼琳女士被視為擁有當中權益。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予可透過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上述權利。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會所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披露的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權益及淡倉。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 發行新股

2015年3月31日，公司的控股股東Treasure Sea Limited通過配售代理，將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每股面值0.005美元的總計145,000,000股普通股(「股份」)以每股11.86港元的價格配售給不少於六名為專業機構投資者及其他投資者的獨立承配人，還通過以每股同樣的價格認購72,500,000新股部分追加其對公司的持股。2015年3月31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公佈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12.9港元，認購股份的總票面價值為362,500美元。該認購股份系根據公司在2014年4月30日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上的一般授權予以配發。本次認購的總淨收入為約857.01百萬港元(相當於每認購股份淨價11.82港元)，公司意欲將該淨收入用於通過收購或其他方式擴大產品組合以及一般營運資金的目的。關於現行股份發行及追加新股認購的詳情請見2015年3月31日的公司公告。

## 僱員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擁有僱員2,418人。曾在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年報中披露的關於董事報酬和薪酬政策資料沒有發生變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胡志強先生擔任主席，成員包括張錦成先生及黃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財務申報過程、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向董事提供獨立審閱，以監督審計程序並履行董事所指派的其他職責。審核委員會亦監督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任用。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和中期報告已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董事資料更改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錦成先生自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四日起不再擔任格菱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1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八日不再擔任漢華專業服務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193)的首席運營官，並自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四日起獲委任為格菱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明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日起不再擔任德邦證券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概無其它事項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項進行披露。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已遵守可適用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香港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惟根據守則條文A.2.1所列明的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不應由同一人擔任除外。

林剛先生現身兼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兩職，其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並獲董事會通過。按本集團目前之發展情形，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身兼主席及首席執行官，有利於執行本集團之商業策略和發揮集團之最高營運效益。惟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有關架構，當情況適合時，會考慮作出適當的調整。

為使各董事能掌握本公司的最新業績表現及運營情況，本公司會向其提供月度報告。另外，各董事亦會定時獲悉有關適用於本公司業務的法例及監管環境之發展及變化的匯報。

所有董事均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藉此確保其向董事會的建議更為有效。本公司保存各董事的培訓記錄。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不時修訂)作為本公司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就董事的證券交易是否遵守標準守則發出特定查詢，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在報告期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有關董事的證券交易的標準。標準守則亦應用於本公司其他指定高級管理人員。

該等可能管有本公司未公佈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亦須遵守條款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之指引。惟本公司所知，本報告期內並無僱員違反指引的情況。

## 信息披露

本中期報告將寄予本公司股東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cms.net.cn](http://www.cms.net.cn))登載。

#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審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審計)
營業額	3	1,676,404	1,366,738
銷售成本		(718,473)	(629,846)
毛利		957,931	736,892
其他收益及虧損		30,049	31,763
銷售費用		(352,368)	(249,747)
行政費用		(93,016)	(71,048)
財務費用		(14,681)	(4,60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5,004	94
除稅前溢利		532,919	443,353
稅項	4	(39,028)	(33,396)
期間溢利	5	493,891	409,957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未來可被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經營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486	2,881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 公平值收益		—	62,070
— 公平值收益有關遞延稅項		—	(14,266)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64	2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494,441	460,644
應佔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95,049	412,664
非控股權益		(1,158)	(2,707)
		493,891	409,957
應佔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95,599	463,351
非控股權益		(1,158)	(2,707)
		494,441	460,644
每股盈利	7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基本		0.2024	0.1709
攤薄		0.2024	0.1709



#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審計)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計)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285,557	253,876
預付租賃款		54,287	51,080
於聯營公司權益	9	1,310,559	1,308,462
無形資產		1,012,225	440,896
商譽		1,372,169	1,184,591
預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款項		138,227	90,179
應收計息擔保貸款		10,305	11,183
遞延稅項資產		21,932	19,418
		<b>4,205,261</b>	<b>3,359,685</b>
<b>流動資產</b>			
存貨		419,276	189,45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209,629	876,245
可收回稅項		4,150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40,861	26,899
抵押銀行存款		23,991	209,481
銀行結餘及現金		411,200	243,515
		<b>2,109,107</b>	<b>1,545,596</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557,414	252,643
銀行借款	12	514,586	484,241
應付遞延代價		12,361	5,500
應付稅項		27,746	46,287
		<b>1,112,107</b>	<b>788,671</b>
流動資產淨值		<b>997,000</b>	<b>756,925</b>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5,202,261</b>	<b>4,116,610</b>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審計)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計)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85,200	82,974
儲備		<u>4,907,958</u>	<u>3,907,86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4,993,158</u>	<u>3,990,839</u>
非控股權益		<u>64,472</u>	<u>-</u>
		<u>5,057,630</u>	<u>3,990,839</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10,066	81,177
應付遞延代價		<u>34,565</u>	<u>44,594</u>
		<u>144,631</u>	<u>125,771</u>
		<u>5,202,261</u>	<u>4,116,610</u>

第22至37頁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七日批准發佈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林剛  
董事

陳燕玲  
董事

#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應佔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投資重 估儲備	公積金	匯兌儲備	累計溢利	股息儲備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已審計)(經重列)	82,974	1,767,684	19,545	29,186	110,935	(11,016)	1,137,164	127,055	3,263,527	13,060	3,276,587
年度溢利	-	-	-	-	-	-	1,045,702	-	1,045,702	(2,707)	1,042,995
海外經營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1,793	-	-	1,793	-	1,793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一公平值收益	-	-	-	241,133	-	-	-	-	241,133	-	241,133
一公平值變動有關遞延稅項	-	-	-	(55,264)	-	-	-	-	(55,264)	-	(55,264)
本集團增持權益使得可供出售投資成為 聯營公司時的重分類調整，扣除所得稅	-	-	-	(215,055)	-	-	-	-	(215,055)	-	(215,055)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19	-	-	19	-	19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29,186)	-	1,812	1,045,702	-	1,018,328	(2,707)	1,015,621
已付股息	-	-	-	-	-	-	(163,961)	(127,055)	(291,016)	-	(291,016)
擬派股息	-	-	-	-	-	-	(167,101)	167,101	-	-	-
轉撥儲備	-	-	-	-	26,909	-	(26,909)	-	-	-	-
處置附屬公司	-	-	-	-	-	-	-	-	-	(10,353)	(10,35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已審計)	82,974	1,767,684	19,545	-	137,844	(9,204)	1,824,895	167,101	3,990,839	-	3,990,839
期間溢利	-	-	-	-	-	-	495,049	-	495,049	(1,158)	493,891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	-	550	-	-	550	-	550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550	495,049	-	495,599	(1,158)	494,44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15)	-	-	-	-	-	-	-	-	-	65,630	65,630
發行股份(附註13)	2,226	676,612	-	-	-	-	-	-	678,838	-	678,838
已付股息(附註6)	-	-	-	-	-	-	(5,017)	(167,101)	(172,118)	-	(172,118)
擬派股息(附註6)	-	-	-	-	-	-	(197,487)	197,487	-	-	-
轉撥儲備	-	-	-	-	4,548	-	(4,548)	-	-	-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結餘(未審計)	85,200	2,444,296	19,545	-	142,392	(8,654)	2,112,892	197,487	4,993,158	64,472	5,057,630

##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應佔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投資重 估儲備	公積金	匯兌儲備	累計溢利	股息儲備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已審計)(經重列)	82,974	1,767,684	19,545	29,186	110,935	(11,016)	1,137,164	127,055	3,263,527	13,060	3,276,587
期間溢利	-	-	-	-	-	-	412,664	-	412,664	(2,707)	409,957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47,804	-	2,883	-	-	50,687	-	50,687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47,804	-	2,883	412,664	-	463,351	(2,707)	460,644
處置附屬公司	-	-	-	-	-	-	-	-	-	(10,353)	(10,353)
已付股息	-	-	-	-	-	-	-	(127,055)	(127,055)	-	(127,055)
擬派股息	-	-	-	-	-	-	(163,961)	163,961	-	-	-
轉發儲備	-	-	-	-	1,563	-	(1,563)	-	-	-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結餘(未審計)	82,974	1,767,684	19,545	76,990	112,498	(8,133)	1,384,304	163,961	3,599,823	-	3,599,823

#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審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審計)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52,603	455,00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2,513)	(51,847)
購買無形資產	(300,100)	–
購買非控股股東無形資產權益的付款	–	(30,000)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	(88,737)
收購附屬公司	(240,833)	–
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	(156,759)
釋放抵押銀行存款	185,490	299,751
已收利息	5,924	14,495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2,971	1,023
處置附屬公司	–	11,414
	(369,061)	(66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已付利息	(9,730)	(6,610)
已付股息	(172,118)	(127,055)
償還應付遞延代價	(3,009)	(2,157)
新籌銀行借款	449,612	290,327
償還借款	(459,267)	(311,923)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678,838	–
	484,326	(157,4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67,868	296,92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3,515	487,943
外幣現金結餘匯率變動影響	(183)	(3,12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411,200	781,743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相關披露要求而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物業和金融工具按其適用的公平值或重估值進行計量外，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除下述內容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是採用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相同的會計政策及會計方法。

於本報告期，本集團首次採納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且於本報告期生效之若干新訂或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新訂或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之呈報金額及其披露內容並無重大影響。

##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指報告期就已售貨物已收和應收賬款淨額。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基於經營決策者，也即本公司執行董事用於業績評估和資源分配的內部報告而定。

於報告期，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也即醫藥產品的營銷、推廣、銷售及製造。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活動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所有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均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本集團的大部份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

## 4.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40,200	33,172
香港利得稅	1,776	1,317
其他司法權區	19	21
	<u>41,995</u>	<u>34,510</u>
遞延稅項：		
本期	(2,967)	(1,114)
期間稅項費用	<u>39,028</u>	<u>33,396</u>

## 5. 期間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在計算下列費用(貸項)後得出期間溢利：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708	7,470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26,691	12,375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688,066	613,769
利息收入	(5,924)	(14,495)
匯兌(收益)損失淨額	<u>(4,178)</u>	<u>4,827</u>

## 6. 股息

於報告期，本公司向股東宣告並支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692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526元)，總計人民幣172,118,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人民幣127,055,000元)。

於報告期結束後，董事決定向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登記在冊的公司股東支付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794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0679元)。

##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依據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收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u>495,049</u>	<u>412,664</u>

	於六月三十日 普通股股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應用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2,445,990,606</u>	<u>2,414,747,512</u>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於報告期，本集團分別花費人民幣884,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74,000元)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人民幣21,629,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0,773,000元)在中國境內進行工程建設，以提升製造能力。



## 9. 於聯營公司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香港以外的上市公司	1,304,356	1,304,356
非上市公司	11,536	11,536
分佔收購後的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收到的股息	(5,333)	(7,430)
	<u>1,310,559</u>	<u>1,308,462</u>
上市公司投資之公平值(附註)	<u>2,329,279</u>	<u>1,451,344</u>

附註：本集團持有其股票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西藏藥業的權益，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第一級參數，其公平值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市場報價確定。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營公司的情況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成立及經營地點	本集團所持	
		權益比例	主要經營活動
歐佛有限公司(「歐佛」)	香港	24.49%	投資控股及提供代理服務
西藏藥業	西藏	26.61%	生產及銷售藥物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810,172	584,770
減：呆壞賬撥備	(4,259)	(2,270)
	<u>805,913</u>	<u>582,500</u>
應收票據	154,080	150,751
預付採購款	34,830	35,225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14,806	107,769
	<u>1,209,629</u>	<u>876,245</u>

本集團授予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一般介乎0至90天。對若干選定客戶的信貸期可延長至四個月。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壞賬撥備)按發票日期，其大致等於收入確認日期，進行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 - 90天	732,020	544,774
91 - 365天	73,255	37,354
超過365天	638	372
	<u>805,913</u>	<u>582,500</u>

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後的六個月以內到期。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 - 90天	126,299	79,158
91 - 365天	52	3
超過365天	182	61
	<b>126,533</b>	<b>79,222</b>
應付工資及福利	47,022	56,317
應付其他稅項	42,955	19,653
應付購買無形資產款項	232,163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8,741	97,451
	<b>557,414</b>	<b>252,643</b>

採購貨品的信貸期由0至120天不等。

## 12. 銀行借款

於報告期，本集團獲得新的銀行借款人民幣449,612,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90,327,000元)。借款年利率介乎3.25%至3.80%之間且借款需在一年之內償還。所籌資金用於日常運營。

## 13. 股本

	股數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20,000,000	765,218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14,747	82,974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三日發行股份(附註)	72,500	2,226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2,487,247	85,200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以每股11.86港元的價格向本公司控股股東Treasure Sea Limited發行每股面值0.005美元的普通股72,500,000股。

## 14.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 本集團按照公平值定期進行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本集團的部份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於每個報告期末按照公平值進行計量。下表列示了這些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如何確定(尤其是估值技術和所用變量)、以及基於公平值計量所用變量的可觀察程度來分類公平值計量所屬層級(第1至3級)的相關資料。

- 第1級公平值計量是指公平值來自活躍市場相同資產和負債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公平值計量是指公平值取自該項資產和負債可以直接(即，類似價格)或者間接(即，參考價格)觀察到的除屬於第1級的報價外的變量，及；
- 第3級公平值計量是指公平值得自估值技術且其有將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的數據作為該項資產和負債的變量(不可觀察變量)。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間並未發生轉換。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按照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帳面值近似於其公平值。

## 15.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六日，本集團從獨立第三方收購河北興隆希力藥業有限公司(「希力藥業」) 52.01%的權益。希力藥業主要從事丹參酮膠囊(一種中藥產品)的生產。收購目的是為了獲得丹參酮膠囊的產品權利以及充分利用本集團現有推廣網絡。

### 轉移對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258,705

收購日確認的資產和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835
預付租賃款	11,657
無形資產	114,489
遞延稅項資產	1,199
存貨	11,812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8,703
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	580
應收本集團款項	56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	46,741
可收回稅項	2,97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72
銀行借款	(40,000)
貿易及其他應付帳款	(31,136)
遞延稅項負債	(30,541)
	<u>136,757</u>

本集團董事認為，應收款項的公平值(主要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構成)近乎等於合同金額，在收購日應收賬款合同現金流的最佳估計數就是可收回金額。

### 收購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轉移對價	258,705
加：非控股權益	65,630
減：取得的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平值	<u>(136,757)</u>
收購產生的商譽	<u>187,578</u>

## 15.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希力藥業所產生的商譽是指通過合併帶來推廣網絡的協同效應。此外，合併支付的代價包括受益於希力藥業的收入增長、未來的市場發展以及成本控制。由於這些受益不符合可辨識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所以不能與商譽分開認可。

收購產生的商譽不能進行稅前扣除。

### 收購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人民幣千元
本期支付的現金對價	243,705
減：取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u>(2,872)</u>
	<u>240,833</u>
前期支付的現金對價	<u>15,000</u>
	<u>255,833</u>

### 收購對本集團經營成果的影響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利潤中包含希力藥業的虧損人民幣681,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營業額中包含希力藥業的營業額人民幣28,000元。

假設收購希力藥業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將為人民幣1,697百萬元，期間溢利將為人民幣496百萬元。本備考資料僅作演示目的，並不表示如果本收購在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實際將會取得的營業額和經營成果，也非未來業績的預測。

於確定假設本期期初已經收購希力藥業的情況下本集團的備考營業額和溢利時，董事已經採用業務合併初始確認的公平值而非收購前財務報表中的帳面值來計算廠房和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折舊和攤銷。

## 16. 資本承諾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簽訂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合同但尚未於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的資本支出	56,496	122,353
已簽訂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但尚未於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的有關承諾	—	243,204
	<u>56,496</u>	<u>365,557</u>

## 17. 關聯方交易

(a) 於報告期，本集團與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關聯公司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歐佛	聯營公司	推算利息	421	529
西藏藥業	聯營公司	推廣收入(附註)	95,623	—
西藏藥業	聯營公司	採購貨物(附註)	148,650	—

附註：金額僅指西藏藥業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日成為本集團聯營公司之後本集團與其所發生的交易。

(b) 於報告期，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為人民幣1,681,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99,000元)。